

证券代码：603839

证券简称：安正时尚

公告编号：2018—003

## 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认购私募基金进行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为了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与收益，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正时尚”、“公司”）于2017年3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于2017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并于2017年5月16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拟使用额度不超过100,000.00万元（含100,000.00万元）的范围内，进行低风险理财产品及证券投资、信托产品投资、无担保的债券投资等低风险投资品种的投资。有效期自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8个月，在有效期内上述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但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0万元。（详见公司公告2017-022）

#### 二、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1、公司与植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植瑞投资”）、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植瑞-融金2号投资基金合同》，根据该基金合同公司拟购买4,000万份该基金份额，每份面值为人民币1元，期限6个月；公司与植瑞投资、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无关联关系。

2、公司与植瑞投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植瑞-聚富3号投资基金合同》，根据该基金合同公司拟购买4,000万份该基金份额，每份面值为人民币1

元，期限 9 个月；公司与植瑞投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3、公司与植瑞投资、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植瑞-新程 1 号私募投资基金合同》，根据该基金合同公司拟购买 4,000 万份该基金份额，每份面值为人民币 1 元，期限 12 个月；公司与植瑞投资、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4、公司与植瑞投资、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植瑞-聚富 5 号私募投资基金合同》，根据该基金合同公司拟购买 8,000 万份该基金份额，每份面值为人民币 1 元，期限 10 个月；公司与植瑞投资、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5、公司与北京易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易迪稳和汇私募投资基金合同》，根据该基金合同公司拟购买 1,000 万份该基金份额，每份面值为人民币 1 元，期限 10 个月（具体以基金实际收到全部投资价款之日为准）；公司与北京易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基金详细情况详见附表。

## **二、 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

公司与私募基金不存在关联关系及其他利益关系、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拟增持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与上市公司存在相关利益安排、不存在与第三方存在其他影响上市公司利益的安排的情况。

## **三、 基金的基本情况**

植瑞投资成立于 2014 年 9 月，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是新湖财富全资子公司。截止 2017 年 9 月末，基金规模为 2,462.68 亿元。根据基金合同约定，截至 2018 年 1 月 11 日，安正时尚出资份额占比约 0.08%，该比例随着募集资金情况变化而变化。

北京易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10 月，注册资本 4,000.00 万元，是广东恒天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截至 2017 年 12 月末，基金规模为 119.366 亿元。根据基金合同约定，截至 2018 年 1 月 11 日，安正时尚出资份额占比约 0.08%，该比例随着募集资金情况变化而变化。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是自有闲置资金，目前已 100%缴款完毕。

## **四、 基金的管理模式**

1、按《植瑞-融金 2 号投资基金合同》的约定，植瑞投资为基金管理人，对委托财产进行运营管理，收取费率为 0.025%托管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为基金托管人，收取费率为 0.01%的年外包服务费。基金的收益分配方式采取到期分配的方式，基金财产在扣除相关费用和对基金投资者进行本金和收益分配后，如有剩余则全部为基金管理人的业绩报酬；

2、按《植瑞-聚富 3 号投资基金合同》的约定，植瑞投资为基金管理人，对委托财产进行运营管理，收取费率为 0.03%托管费，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基金托管人，收取费率为 0.01%的年外包服务费。基金的收益分配采取到期分配的方式，基金财产在扣除相关费用和对基金投资者进行本金和收益分配后，如有剩余则全部为基金管理人的业绩报酬。

3、按《植瑞-新程 1 号私募投资基金合同》的约定，植瑞投资为基金管理人，对委托财产进行运营管理，收取费率为 0.0025%托管费，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基金托管人，收取费率为 0.0025%的年外包服务费。基金的收益分配采取到期分配的方式，基金财产在扣除相关费用和对基金投资者进行本金和收益分配后，如有剩余则全部为基金管理人的业绩报酬。

4、按《植瑞-聚富 5 号私募投资基金合同》的约定，植瑞投资为基金管理人，对委托财产进行运营管理，收取费率为 0.01%托管费，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基金托管人，收取费率为 0.01%的年外包服务费。基金的收益分配采取到期付息方式，基金财产在扣除相关费用和对基金投资者进行本金和收益分配后，如有剩余则全部为基金管理人的业绩报酬。

5、按《易迪稳和汇私募投资基金合同》的约定，北京易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基金管理人，对委托财产进行运营管理，收取费率为 0.01%托管费，0.5%管理费，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基金托管人，收取费率为 0.01%的年运营服务费。基金的收益分配采取到期兑付，基金财产在扣除相关费用和对基金投资者进行本金和收益分配后，如有剩余则全部为基金管理人的业绩报酬。

## **五、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认购私募基金的部分份额用于理财，主要目的在于借助专业投资机

构的投资能力，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项目建设等资金需求，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在授权额度内使用闲置的资金购买基金产品，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 **六、 委托理财的风险分析**

本次理财面临市场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等各项风险因素，但管理人已经为本次理财做了事前充分的尽职调查，内部风控措施较为完备，违约和本金收益受损的风险较小。

#### **七、 备查文件**

- 1、《植瑞-融金 2 号投资基金合同》
- 2、《植瑞-聚富 3 号投资基金合同》
- 3、《植瑞-新程 1 号私募投资基金合同》
- 4、《植瑞-聚富 5 号私募投资基金合同》
- 5、《易迪稳和汇私募投资基金合同》

特此公告。

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 月 12 日

附表:

基金全称	植瑞-融金 2 号投资基金	植瑞-聚富 3 号投资基金	植瑞-新程 1 号私募投资基金	植瑞-聚富 5 号私募投资基金	易迪稳和汇私募投资基金
基金规模	不低于 200 万元, 以实际募集金额为准	预计为 12,010 万元, 以实际募集金额为准	预计为 20,000 万元, 以实际募集金额为准	预计为 22,500 万元, 以实际募集金额为准	计划募集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00 万元, 具体募集总额以实际募集金额为准
基金存续期限	不设固定存续期限	不设固定存续期限	不设固定存续期限	不设固定存续期限	不设固定存续期限
收益率及期限	8.1%, 6 个月	8.1%, 9 个月	8.7%, 12 个月	8.7%, 10 个月	8.5%, 10 个月 (具体以基金实际收到全部投资价款之日为准)
管理费及托管费	年托管费费率为 0.025%; 年外包服务费率为 0.01%;	年托管费费率为 0.03%; 年运营服务费率为 0.01%;	年托管费费率为 0.0025%; 年外包服务费率为 0.0025%;	年托管费费率为 0.01%; 年外包服务费率为 0.01%;	年管理费费率为 0.5%; 年托管费费率为 0.01%; 年运营服务费率 0.01%;
投资范围	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及监管政策的前提下, 本基金直接或通过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私募投资基金 (包括管理人管理的私募投资基金) 等最终投资于以下投资品种: 1、资产支持受益凭证、银行理财产品、理财计划、委托贷款、非公开发行定向融资工具; 2、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保险资产管理计划、私募投资基金; 3、资产管理计划收益权、信托计划收益权、保险资产	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及监管政策的前提下, 本基金募集资金主要投资于资产收益权, 债权收益权, 股权收益权, 委托贷款, 也可投资于银行存款、货币基金、银行理财计划、信托计划、证券公司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公募基金子公司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在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发行的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包括管理人管理的其他私募基金) 及其他金融监管部门批准或备案发行的金融产品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	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及监管政策的前提下, 本基金直接或通过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私募投资基金 (包括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私募投资基金) 等最终投资于以下投资品种: 1、资产支持受益凭证、银行理财产品、理财计划、委托贷款; 2、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保险资产管理计划、私募投资基金; 3、资产管理计划收益权、信托计划收益权、保险资产管理计划收益权、私募基金收益权; 4、合伙份额收益权、股权收益权、融资租赁收益权、ABS 资	本基金募集资金主要投资于江阴华中持有的信托收益权。投资资金闲置时可投资于银行存款等其他低风险金融产品。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投资的其它品种, 本基金管理人在与全体投资者协商一致, 并履行适当程序后, 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拟投资于信托计划收益权、融资租赁收益权、应收账款收益权。闲置资金可以投资商业银行理财产品、货币市场基金、现金及银行存款 (包括定期存款、协议存款和其他银行存款)。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规定私募基金管理人需取得特定资质后方可投资上述证券或金融衍生产品的, 则私募基金管理人投资上述证券或金融衍生产品前应获得相应资质。

	<p>管理计划收益权、私募基金收益权；</p> <p>4、合伙份额收益权、股权收益权、融资租赁收益权、ABS 资产收益权等资产收益权、债权收益权；</p> <p>5、其他金融监管部门批准或备案发行的金融产品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p> <p>投资资金闲置时可投资于银行存款等其他低风险金融产品。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投资的其它品种，本基金管理人在与全体投资者协商一致，并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p>	<p>品种或通过以有限合伙人身份加入有限合伙企业等方式投资于其他风险可控的项目及产品。投资资金闲置时可投资于银行存款等其他低风险金融产品。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投资的其它品种，本基金管理人在与全体投资者协商一致，并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p>	<p>产收益权等资产收益权、债权收益权；</p> <p>5、其他金融监管部门批准或备案发行的金融产品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p> <p>投资资金闲置时可投资于银行存款等其他低风险金融产品。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投资的其它品种，本基金管理人在与全体投资者协商一致，并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p>		
<b>投资金额</b>	人民币 4,000 万元	人民币 4,000 万元	人民币 4,000 万元	人民币 8,000 万元	人民币 1,000 万元
<b>风险等级</b>	较低风险	较低风险	较低风险	较低风险	较低风险
<b>基金主体信息</b>	<p>植瑞投资隶属于新湖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9 月，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人民币，截至 2017 年 9 月末总募集规模 2,462.68 亿元。2015 年 1 月，植瑞投资获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发的私募基金管理人牌照，经营情况稳定，最近三年没有不良诚信记录，专注于资产管理、私募股权投资、项目融资、财务咨询等相关金融服务。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编码：P1007638。</p>				<p>北京易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隶属于恒天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10 月，注册资本 4,000.00 万元人民币，截至 2017 年 12 月底总累计管理规模 119.366 亿元，存续管理规模 109.12 亿元。2015 年 11 月，北京易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获得中</p>

		<p>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发的私募基金管理人牌照，经营情况稳定，最近两年没有不良诚信记录，专注于资产管理、私募股权投资、项目融资、财务咨询等相关金融服务。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编码：P1026202。</p>
<p><b>基金近一年经营状况</b></p>	<p>截止 2016 年底，经审计的总资产 143,717,431.18 元，负债 36,483,200.58 元；2016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10,467,146.73 元，净利润 80,467,991.58 元。</p>	<p>截止 2017 年 12 月底，未经审计的总资产 128,798,727.30 元，负债 115,625,214.29 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24,116,305.80 元，净利润 13,173,262.63 元。</p>